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
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科技”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3 号文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446,94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79,999.9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695.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304.8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46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年产 13,000 吨维生素 B3（烟酰胺、烟酸）、20,000 吨 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	42,000.00	42,000.00
2	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5、3,000 吨 β-氨基丙酸、1,000 吨 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	24,000.00	2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2,304.85
合计		80,000.00	78,304.85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计划减少一条年产10,000吨的3-氰基吡啶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建设，原“年产13,000吨维生素B3（烟酰胺、烟酸）、20,000吨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13,000吨维生素B3（烟酰胺、烟酸）、10,000吨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5,043.96万元及相应理财、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相关意见。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资比例
1	年产13,000吨维生素B3（烟酰胺、烟酸）、10,000吨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	42,000.00	36,956.04	38,398.64	103.90%
2	年产5,000吨维生素B5、3,000吨β-氨基丙酸、1,000吨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	24,000.00	24,000.00	24,295.50	101.23%
3	补充流动资金	12,304.85	17,348.81	17,554.67	101.19%
合计		78,304.85	78,304.85	80,248.81	102.48%

（四）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划终止“年产5,000吨维生素B5、3,000吨β-氨基丙酸、1,000吨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项下的1,000吨3-氨基丙醇生产线建设，原“年产5,000吨维生素B5、3,000吨β-氨基丙酸、1,000吨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5,000吨维生素B5、3,000吨β-氨基丙酸建设项目”。

同时，本次拟对“年产13,000吨维生素B3（烟酰胺、烟酸）、10,000吨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与“年产5,000吨维生素B5、3,000吨β-氨基丙酸建设

项目”进行结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全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405246700590	7,580.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204085029888006971	3,378.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81108013500221363	42,408.36	
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96231216391	2,492,478.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507265029200052548	331,726.58	
合计		2,877,572.87	

二、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和对募投项目结项的原因及影响

（一）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拟终止实施“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5、3,000 吨 β -氨基丙酸、1,000 吨 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项下的年产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建设，该生产线原计划投资 2,300 万元，主要为公司泛醇生产线配套。由于 3-氨基丙醇的生产涉及氢气的利用，从氢气资源利用的经济性、安全生产的可靠性，拟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重新规划；同时，由于建筑成本、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超出原募集资金计划投入，目前剩余募集资金已无法支撑该生产线的建设，故公司计划终止年产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建设。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再决策是否使用自有资金再次启动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建设。

（二）拟对非公开发行项目结项的原因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年产 13,000 吨维生素 B3（烟酰胺、烟

酸)、10,000 吨 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与“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5、3,000 吨 β -氨基丙酸建设项目”已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正式投产,并完成相关环保竣工验收、安全竣工验收。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全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尚余 2,877,572.87 元,该部分金额均为设备未付尾款,已明确用途,故公司计划对非公开发行项目进行结项。

(三) 没有结余募集资金的原因

由于建筑成本、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超出原募集资金计划投入,故在一条生产线终止的情况下,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结余募集资金。

三、公司内部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年产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年产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宜出具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终止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对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叶云华

李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